

財務回顧

自二零一五年以來，本集團由一家傳統電視台逐步轉型為一家結合多元數碼平台，並不斷提升劇集節目的製作質素的企業。為了實現有關目標，本集團已為新業務增聘人手，包括myTV SUPER、大台網、Big Big Shop及經革新的無綫財經·資訊台(85頻道)，因而對經營成本產生一定壓力。為了重新釐定業務方向，我們於本年度內檢視了若干經營領域的營運情況，包括廣播、國際發行及出版，因此，我們已對人手編制及經營成本作出合理調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由港幣4,336百萬元增加至港幣4,477百萬元，增幅為3%。銷售成本由港幣2,320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336百萬元，增幅為1%。因此，毛利為港幣2,14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016百萬元)，增幅為6%，以及毛利率為48%(二零一七年：47%)。

銷售成本由港幣2,320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336百萬元，增幅為1%。銷售成本包括節目及影片版權成本為港幣1,81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748百萬元)。自製劇集的成本上升(部分用作支付三套聯合製作劇集的製作成本)、myTV SUPER的內容成本增加及大台網業務的全年運作，導致本年度的成本增加。有關額外成本的其中部分因於營運精簡後的成本削減而得以抵銷。

年內，銷售、分銷及播送成本為港幣75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24百萬元)，增幅為5%。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myTV SUPER服務及大台網平台的業務擴展、推出電子商貿業務Big Big Shop及若干成本撥備變動所致。

年內，總務及行政開支為港幣96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03百萬元)，增幅為7%，乃主要由於新數碼平台的業務發展所致。

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現有市場情況及於年底的前瞻估計，本年度集團已為貿易應收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為港幣26百萬元。

年內，就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星美」或「星美集團」)及中國國儲能源化工集團(「CERC」)所發行總面值港幣924百萬元之債券確認減值支出及公平價值虧損合計金額港幣526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出售投資物業收益涉及出售一棟位於台北的投資物業其中兩層，該物業被視為非核心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作出此出售後，本集團現時保留該棟物業的餘下兩層用作在台灣經營大台網及作為物業投資。

利息收入乃自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所產生，有關金融資產包括(i)就庫務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投資組合¹⁴，合計港幣3,11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75百萬元)，及(ii)向合營公司Imagine Tiger Television LLC(「ITT」)發行的承兌票據，金額為66.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66.7百萬美元)，年利率為12%(「承兌票據」)。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利息收入由港幣118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55百萬元，增幅為116%，乃由於投資組合的規模自二零一八年初增加及承兌票據的全年利息影響所推動。來自投資組合的利息收入為港幣14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0百萬元)及來自承兌票據的利息為港幣6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7百萬元)。

¹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平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年度內，本集團蒙受匯兌虧損淨額港幣2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匯兌收益淨額港幣19百萬元)。有關匯兌虧損乃涉及從馬幣及人民幣等各種外幣兌換港幣，此等匯兌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入帳列作其他虧損入帳。此外，本集團於年內產生電影及劇集投資虧損合計港幣28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宣布不會進行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宣布的股份回購要約。由於此項終止交易的決定，有關要約的專業費用合計港幣29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七年的綜合收益表撇銷。

年內的融資成本為港幣12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52百萬元)，主要為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500百萬美元3.625%票據(「TVB票據」)的利息成本淨額所致。按淨額基準呈列融資成本乃用作對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單一項目呈列的已發行TVB票據扣除由本公司持有的票據金額。

本年度內，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ITT的虧損港幣11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2百萬元，自二零一七年七月開始營運以來)。於最初數年發展期間，ITT為美國網絡製作其電視連續劇而處於籌備階段，因此，年內錄得虧損港幣115百萬元。ITT的有關虧損包括本年度內支付予本集團的承兌票據(按年利率12%計66.7百萬美元)之利息開支港幣66百萬元。年內，本集團賺取的此項利息收入乃於綜合收益表列作利息收入。

年內，扣除所得稅前虧損為港幣12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扣除所得稅前溢利港幣35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年內的星美債券的減值支出及公平價值虧損港幣500百萬元所致。

本集團的稅項開支為港幣5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4百萬元)，減幅為44%，乃於確認若干融資成本可扣減稅項後，自過往一年的香港電視廣播的所得稅開支超額撥備所產生。然而，香港的利得稅稅率維持在16.5%，而本集團於海外國家營運的主要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則介乎0%至30%。

經調整EBITDA¹⁵(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由二零一七年的港幣82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的港幣809百萬元，減幅為2%。

¹⁵ 經調整EBITDA指年內未計入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折舊及攤銷、應佔合營公司／聯營公司業績、利息收入、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券及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調整、出售投資物業收益及已終止股份回購要約的專業費用之溢利／虧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EBITDA並非用作計算經營表現而呈列。所計算得出的經調整EBITDA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類似計量方法互相比較。

財務回顧

每股(虧損)/盈利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年內的股東應佔虧損合共為港幣19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溢利港幣243百萬元)，令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港幣0.45元(二零一七年：每股盈利港幣0.56元)。

分部業績

分部	香港電視廣播	myTV SUPER	大台網業務	節目發行及分銷	海外收費電視業務及TVB	
					Anywhere	其他業務
收入性質	廣告收入及聯合製作劇集的製作收入	訂戶及廣告收入	廣告收入；銷售佣金；活動統籌費用；音樂版權及發行收入	電視廣播發行收入、視頻及新媒體發行	訂戶及廣告收入	雜誌出版及電影投資收入

來自香港電視廣播對外客戶的分部收入由港幣2,818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923百萬元，增幅為4%，乃由於有關三套聯合製作劇集的製作收入由港幣185百萬元增加至港幣299百萬元所推動。然而，僅就來自香港地面電視頻道的廣告收入而言，錄得由港幣2,459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港幣2,440百萬元，減幅為1%。整體而言，此分部錄得未計非經常減值支出/公平價值虧損之收益港幣17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65百萬元)。

myTV SUPER對外客戶的分部收入由港幣280百萬元增加至港幣402百萬元，增幅為43%，乃由於在此平台上透過內容消費增長產生的廣告收入增加所致。此分部錄得收益港幣16百萬元，扭轉去年虧損港幣85百萬元的狀況。

大台網業務對外客戶的分部收入由港幣44百萬元增加至港幣87百萬元，增幅為98%。年內自網上社交媒體平台—大台網產生更多廣告收入。然而，由於就發展大台網及推出Big Big Shop所需前期資本，此分部錄得虧損淨額港幣1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虧損淨額港幣11百萬元)。

節目發行及分銷對外客戶的分部收入由港幣955百萬元減少至港幣870百萬元，減幅為9%。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新供應合約條款改變而導致來自新加坡及越南的發行收入下跌至港幣147百萬元，抵銷了來自中國內地的新媒體發行收入港幣107百萬元的一部分增長。本年度來自馬來西亞的發行收入保持相對平穩。因此，分部溢利由港幣504百萬元減少至港幣414百萬元，減幅為18%。

海外收費電視業務及TVB Anywhere對外客戶的分部收入由港幣151百萬元減少至港幣140百萬元，減幅為7%。由於從舊有收費電視模式過渡至OTT仍在進行，而盜播的影響仍然持續，此分部的收入正在受壓。於採納此項OTT模式時，業務架構已改變，致使海外OTT服務的主要營運現時在香港進行，相對於在收費電視模式下在海外進行，基礎成本現已降低。因此，本年度內，分部虧損已由港幣53百萬元收窄至港幣16百萬元，減幅為71%。

其他業務的對外收入錄得由港幣88百萬元減少至港幣54百萬元，減幅為38%，乃由於在二零一八年十月停止出版《TVB周刊》。因此，此分部錄得未計非經常收入前虧損港幣1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溢利港幣6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繼續保持強健。權益總額為港幣6,30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157百萬元）。本公司的股本並無改變，即於年終的已發行普通股為438,000,000股。

現金及庫務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受限制現金港幣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307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決定終止股份回購要約後，先前就交易劃撥的現金已獲解除。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受限制銀行及現金結餘港幣1,26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893百萬元）。在本集團持有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總額中，39%為美元，17%為港幣，24%為人民幣及16%為新台幣。約58%的不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約港幣730百萬元）存放於海外附屬公司作為其日常營運資金。無需即時用於營運的現金將存入銀行作定期存款。

根據核准投資指引，本公司存置一個持有至到期的定息證券組合以提升收益率。有關定息證券乃自上市公司或中國國有企業發行的債券中挑選，其中考慮行業類別、票息率及到期收益率、貨幣，以及到期日。此投資組合受到董事局投資委員會以持續方式監察，而投資委員會可於視為必要情況下向行政委員會提出推薦建議。投資委員會將確保所定立投資目標得以達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持有至到期定息證券組合有港幣2,46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75百萬元）。有關定息證券（分類至「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由香港或海外上市或非上市的發行人所發行，合併計算的加權平均到期年收益率為5.67%（二零一七年：6.03%），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十月一日。投資組合由合共45名（二零一七年：18名）定息證券發行人組成。組合內的定息證券最大投資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額約2.7%（二零一七年：1.7%）。本年度內自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收取的利息為港幣10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0百萬元）。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載，CERC並無支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到期債券（「二零一八年CERC債券」）的本金，因此觸發本集團持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到期的另一債券（「二零一九年CERC債券」）的交叉違約。二零一八年CERC債券及二零一九年CERC債券的面值合共為12百萬美元。CERC為一間中國國有石油及天然氣貿易、物流及配送以及供應服務供應商。本年度內，自CERC收取的票息款項應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根據由CERC委任的財務顧問富事高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財務狀況審閱報告，管理層相信CERC有意及有能力結清未償還結餘。然而，由於CERC債券的還款時間表將根據CERC的債務重組計劃而將予延長，因此已作出減值虧損港幣26百萬元以反映延遲償還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債券的本金。

星美債券

本集團已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由香港上市公司星美發行的23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可延長至二零二一年)的9.5%無抵押可贖回定息債券(「定息債券」)及83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可延長至二零二一年)的7.5%有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及連同定息債券，統稱「星美債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息債券及可換股債券分別分類至「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換股債券是以星美國際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股份押記作為抵押，而星美國際持有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公司成都潤運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成都潤運」)的41.34%註冊資本。成都潤運之主要業務為經營及管理星美於中國之影院業務。

應星美要求，星美之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由於暫停買賣，星美債券已違約。根據星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布，該公司已展開債務重組過程，包括潛在轉換尚未償還債務為股本，以及潛在認購星美之新股份籌集資本。

鑒於星美債券違約，本公司採用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定息債券進行減值評估，從而估算從定息債券最終可收回現金之缺欠金額。根據對定息債券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之減值評估，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定息債券之全額減值支出為港幣180百萬元。減值評估是基於摘錄自星美集團之二零一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之財務資料及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財務資料以及鑒於星美近期刊發公布之其他前瞻因素作為主要輸入數值。

此外，本公司對可換股債券之有關債務與可換股特性，以及用作質押可換股債券的抵押品進行公平價值評估。基於如附註13(b)所述對定息債券的評估及星美股份之停牌，本公司認為可換股債券之債務與可換股特性之價值極低。因此，本公司決定對抵押品進行公平價值評估。本公司已委聘外間獨立估值師，根據收入法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對成都潤運集團進行估值，並於附註14進一步所述。公平價值評估已採納

由星美提供之若干主要經營假設，包括影院數目、影院入座率、票價、市場折扣率及最終增長率。根據公平價值評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虧損為港幣320百萬元。

整體計算，就星美債券已作出減值支出／公平價值虧損合計港幣500百萬元。

儘管缺乏星美集團及成都潤運集團之最新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本公司認為上述評估所用資料乃現有最佳估計。本公司預期債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十二個月後方能變現。

TVB FINANCE LIMITED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112百萬美元由TVB Finance Limited所發行面值為500百萬美元3.625%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票據。此項持有的TVB票據乃呈列及對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借貸」下的TVB票據的負債。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項目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為港幣1,89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588百萬元)，較上年年結時增加19%。來自中國內地的新媒體發行收入及myTV SUPER業務的訂戶收入導致應收款增加。減值虧損撥備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歷史、現有市場情況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前瞻估計而計算。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為港幣57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83百萬元)，其上升主要由於劇集製作的預付款及投資組合產生的應計利息增加。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由港幣872百萬元減少至港幣74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來自聯合製作劇集的預付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3,85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265百萬元)，減幅為47%。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乃由於為投資組合購買證券(主要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而導致現金

減少。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9(二零一七年：9.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合共為港幣3,04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814百萬元)，主要由TVB票據及小額銀行透支組成。本年度內，本公司以103百萬美元的價格透過公開市場購買104百萬美元面額的TVB票據，以組成投資組合一部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對權益總額的比率)為29.1%(二零一七年：41.7%)。

TVB票據(由TVB Finance Limited發行)由本公司作擔保及在香港上市。TVB票據的所得款項已配置於為發展數碼新媒體業務及其他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投資於ITT及一般企業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合共港幣17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27百萬元)，減幅為25%。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一家承資公司取得的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港幣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港幣8百萬元)的擔保。

匯率波動的風險及相關對沖活動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包括貿易及非貿易外幣換算風險。外匯貿易風險主要來自海外客戶的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在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帳目、盈利匯出與貸款，以及TVB票據時需承受外幣波動風險。為減輕貨幣波動可能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按需要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適當對沖。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或對沖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台網控股有限公司(「大台網控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分別採納購股權計劃及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此等購股權計劃於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本年度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17,000,000份購股權。本年度

內，大台網控股並無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人力資源

於年終，本集團共有4,041名(二零一七年：4,436名)全職僱員，包括合約藝員及海外附屬公司的職員。此數字不包括董事及自由工作人員。

對於在香港的僱員而言，合約藝員、營業及非營業僱員按不同薪酬計劃支薪。合約藝員按逐次出鏡或包薪制支薪。營業僱員按銷售佣金計劃支薪，而非營業僱員則按月支薪。本集團或會向工作表現較佳的員工發放酌情花紅作為獎勵。本集團約2%的僱員受聘於海外附屬公司，並因應當地情況及法例規定而釐定的薪級及制度支付薪酬。

根據本集團的購股權計劃，可能向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或大台網控股的股份。

本集團不時於內部主辦或與其他職業訓練學院合辦一些專業技能講座、課程及工作坊，例如工業安全、管理技巧及其他相關講座等。除了由本公司資助的培訓課程外，僱員亦可自行報讀其他課程。

為維持人力資源的長期穩定供應以配合製作，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執行多項新措施，以培訓及讓內部員工發展電視製作技能為目標，包括在佈景的設計和搭建、化妝及戲服設計等方面，以確保我們業務所需的技能可以適當地得以存續和發展。

股份回購

由於未能確定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完成評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遞交的兩份股權變動申請(「評定」)的時間表，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獲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授出同意本公司不進行股份回購要約。此後，本公司已回覆通訊局的問題及提供通訊局要求的資料。

本公司將繼續就其評定向通訊局提供協助，務求完成有關事項。